

# 論文審查說明

## 一、論文審核流程：（紙本）

1. 博士生於口試後，論文修改完成，請依照博士班網頁「論文 APA 格式檢核表」<http://www.phdmgt.chu.edu.tw/files/11-1082-4248.php>，請務必符合格式規定。

2. 自行校對完論文格式後，請將**空白**的「論文 APA 格式檢核表」，連同論文交由院辦進行論文審查。

3. 論文審核小組審核時，會針對論文格式錯誤於檢核表上標註，有疏漏或錯誤處請自行全文檢視修正後再繳回院辦。

4. 如論文已完成修改無誤，審核小組會於「論文 APA 格式檢核表」上，標註「**審核完畢**」字樣及日期。

5. 論文審核完成後，請繳交：審查通過之論文 APA 格式檢核表、論文審定書、論文 至院辦公室，待學位學程主任於論文審定書上簽名後方可上傳圖書館網頁。

※畢業論文審核所需時間大約一週，再次審核時間大約3-5 個工作天，請學生自行估算審核及修改格式所需時間，以不影響個人畢業時間及畢業離校流程為原則。若因個人提交論文審核及修改時間過晚，延誤自身領取畢業證書時間，概請自行負責。

## 二、相關論文格式相關規範、表格（請於博士班網頁下載）

1. 博士論文格式規範。
2. 碩士論文 APA 格式檢核表（博士班適用）。
3. 論文封面格式。
4. 論文書背格式。